

连霍国家高速公路 G30 吐鲁番至小草湖段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6 月 15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在乌鲁木齐市召开了连霍国家高速公路 G30 吐鲁番至小草湖段公路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建设单位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成员包括建设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运营单位新疆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设计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施工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交一公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贵州省公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核工业西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新疆公路工程咨询公司、湖北华捷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格瑞特监理咨询有限公司、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技术咨询中心、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和邀请的相关专家（名单附后）。建设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环评单位及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分别介绍了有关情况。验收工作组查阅了项目相关资料。经验收工作组认真讨论，形成如下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连霍国家高速公路 G30 吐鲁番至小草湖段公路主线实际建成路线全长 106.60km，吐鲁番连接线长 6.54km。主线按双向四（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吐鲁番连接线按一级公路标准建设。共设置 4 处互通式立交，4 处匝道收费站，1 处服务区、4 处停车场、1 处养护工区。设桥梁 5538.46m/158 座。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 2013 年 10 月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技术咨询中心编制完成了《连霍国家高速公路 G30 吐鲁番至小草湖段公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3 年 11 月，环境保护部以环审[2013]276 号《关

于连霍国家高速公路 G30 吐鲁番至小草湖段公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了批复。项目于 2015 年 12 月开工建设，2019 年 3 月建成通车。

（三）投资情况

公路实际总投资为 32.67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5172.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58%。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环评相比，本项目主线长度减少 1.1km，连接线长度减少 0.46km；线位摆动超过 200m 路段 20.75km，占路线总长度 19.27%；沿线未新增环境敏感区；未新增声环境敏感点；服务区位置变化。

参照环办[2015]52 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一）生态环境

占地已经办理相关土地审批手续并缴纳生态补偿费。全线取土场 7 处、弃土场 5 处(取弃结合)，施工生产生活区 5 处，占地类型为戈壁荒漠，施工结束后采取了平整削坡等生态恢复措施，5 处施工生产生活区采取恢复平整或移交给地方政府。

（二）水环境

施工营地设置化粪池处理生活污水，施工场地设置沉淀池处理生产废水。营运期服务设施污水委托吐鲁番市万泉水务有限公司外运接收处理，不外排。

对与路线相交的 4 条坎儿井暗渠采用卵形涵方式加固，对 14 处竖井加固，对道路红线 50m 范围 15 口竖井井口进行加盖及防渗处理。与坎儿井相交路段设置坎儿井保护警示牌 4 块。

（三）环境空气

施工期间定期洒水降尘，拌合站远离居民点，使用了密闭拌合装置。运输材料及土石方车辆采取了加盖篷布等密闭措施。营运期服务

设施供暖采用电采暖。

（四）声环境

施工期严格控制施工时段，采用低噪声机械。营运期 1 处声环境敏感点设置了声屏障。

（五）固体废物

施工营地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清运。营运期服务设施生活垃圾由地方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六）环境风险防范

公路沿线设置了警示标志、限速标志；运营单位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四、验收调查及监测结果

（一）废水

施工期间采取了环评及批复中的水污染防治措施。营运期服务设施生活污水委托吐鲁番市万泉水务有限公司外运接受处理，不外排。

（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声环境敏感点监测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相应标准要求。

（三）废气

施工期采取了及时洒水降尘措施，拌合站等设施采取了合理的防尘措施。营运期服务设施供暖采用电采暖。

（四）生态环境

临时占地采取边坡放缓、平整等措施，恢复效果较好。

（五）环境风险事故

本项目建设阶段及运营至今未发生环境风险事故。

五、公众意见调查

沿线公众和司乘人员对本工程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基本满意，无反对意见。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工程环境监理制度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制度，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工程和防护措施总体符合现行环境保护管理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要求与建议

- (1) 加强声屏障的维护管理。
- (2) 加强危化品运输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

验收专家组组长签字：



验收组成员签字：

梁玉明

周继华

马云

曹超

李冰子

李强

姜平

王宏博

塔吉古

程伟威

陈宇

王领

孙跃

杜木南

朱玉峰

王帆

李永来

朱长江

赵明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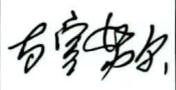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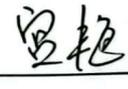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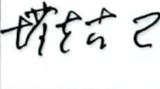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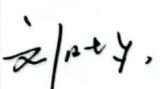
刘永

2022年6月15日

陈

连霍国家高速公路 G30 吐鲁番至小草湖段公路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工作组

时间：2022 年 6 月 15 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签名
组长	郑伟	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	高工	
专家	周华荣	中国科学院新疆生态与地理研究所	研究员	
	徐燕	新疆天合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纪律监督	卢新平	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 纪委（监察室）	纪检 干部	
建设单位	古塞努 尔·阿合买 江	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 综合计划处	工程师	
	马云	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 总工程师办公室	高工	
	官艳	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 总工程师办公室	高工	
	梁玉明	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 总工程师办公室	工程师	
	程伟威	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 总工程师办公室	工程师	
	塔吉古 丽·阿吉	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 工程建设管理处	高工	
	李陆军	自治区交通建设管理局 项目执行三处	高工	
运营单位	刘晓东	新疆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高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签名
项目指挥部	李陆军	连霍国家高速公路 G30 吐鲁番至小草湖段公路工程项目指挥部	高工	李陆军
设计单位	王宏博	新疆交通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工	王宏博
监理单位	米长江	新疆公路工程咨询公司	工程师	米长江
	孙跃	湖北华捷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孙跃
	赵明庆	合诚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赵明庆
	李强	山东格瑞特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李强
施工单位	王领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领
	李永利	中交一公局第一工程公司	高工	李永利
	杜楠	贵州公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杜楠
	王一帆	核工业西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一帆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陈飞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技术咨询中心	工程师	陈飞
竣工环保验收调查单位	朱玉峰	中路高科交通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朱玉峰